

此乃重要函件，務請閣下垂閱。閣下如對本函件的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找獨立專業的意見。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的管理公司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Europe) S.A.就本函件所載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盡其所知所信，本函件並無遺漏足以令本函件的任何陳述具誤導成分的其他事實。

親愛的股東：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本公司」） - 撤回證監會對下列子基金的認可：

- 歐元政府債券
- 歐元短期債券
- 歐洲價值股票

（各自稱為「子基金」及統稱為「各子基金」）

本公司的董事會（「董事會」）欲通知閣下，董事會已決定撤回各子基金在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的認可，由2023年3月28日（「生效日」）起生效。

1. 撤回認可的背景資料及原因

經過仔細的分析及檢討後，董事會決定，於可見未來在香港目前的零售投資市場銷售各子基金的前景有限。此外，各子基金在香港的零售投資者資產規模太小，以致無合理理據支持各子基金維持證監會認可的成本。

因此，董事會已向證監會申請撤回各子基金及各子基金的产品資料概要在香港的認可。

截至2022年11月30日，各子基金以美元計的規模如下：

各子基金的名稱	各子基金的資產淨值
歐元政府債券	829,529,241 美元
歐元短期債券	421,149,498 美元

歐洲價值股票	469,918,498 美元
--------	----------------

2. 撤回認可對各子基金的股東的影響

於本通知書日期起，各子基金不再獲准在香港向公眾推銷。

由生效日起，各子基金將不再受證監會監管，且將不可供在香港向公眾分銷。此外，在撤回各子基金的認可後，各子基金將不再受證監會對獲認可基金的監管規定所規限。儘管如此，各子基金將繼續存在，並受本公司的所在地監管機構盧森堡金融業管理局（Commission de Surveillance du Secteur Financier）所監管。

由於各子基金將不再在香港獲證監會認可，現有股東應注意，由本通知書日期起，過往向股東發出有關各子基金的產品文件只應保留作個人用途，不應在香港向公眾傳閱。

香港發售文件將於生效日後在切實可行的範圍內盡快更新，以反映撤回各子基金的認可，以及有關各子基金的任何其他營銷材料自本通知書日期不再在香港公開提供。

撤回各子基金的認可將不影響各子基金的管理方式，而在撤回各子基金的認可後，各子基金的營運或主要特點（例如：投資目標、投資政策、費用或交易及行政管理程序）將無任何變更。本公司的管理公司，即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Europe) S.A.（「管理公司」）將繼續根據本公司的章程細則管理各子基金。

3. 撤回認可的費用及開支

各子基金將承擔撤回認可之任何相關費用及開支，包括法律、審計及監管的費用。預期有關費用及開支並不重大，估計約少於每一子基金截至本通知書日期資產淨值的0.01%。

4. 可供股東選擇的行動

(a) 不採取任何行動

儘管各子基金由生效日起將不再獲證監會認可，但如閣下有意繼續投資於各子基金，則仍可保留有關投資。

(b) 贖回閣下的持股

由本通知書日期起，閣下可於直至2023年3月27日（包括該日在內）下午5時正（香港時間）的交易截止時間前任何時間按照香港發售文件所載的贖回程序，免費贖回閣下在各子基金的持股。

(c) 轉換閣下的持股

由本通知書日期起，閣下可於直至2023年3月27日（包括該日在內）下午5時正（香港時間）的交易截止時間前任何時間，免費將閣下在各子基金的持股轉換至施羅德提供的其他證監會認可基金。請注意，證監會的認可並非對相關證監會認可基金的推薦或認許，亦非相關證監會認可基金的商業利弊或其業績表現的保證。證監會的認可不表示相關證監會認可基金適合所有投資者，或對相關證監會認可基金適合任何特定投資者或某類別投資者表示認許。

請確保閣下的贖回或轉換指示於以上截止時間前送抵香港代表人，即施羅德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香港代表人」）。當地中介人亦可實施一個較上述時間為早的當地交易截止時間，故請與該等中介人確定，以確保閣下的指示可於2023年3月27日下午5時正（香港時間）交易截止時間前送抵香港代表人。

5. 香港稅務

股東應注意，在香港現行的法律及慣例下，預期本公司及各子基金毋須根據《稅務條例》的適用條文繳納香港利得稅。

倘若股東持有本公司或各子基金的投資作資本資產，則毋須就本公司或各子基金的股息或其他收入分派或就因出售、贖回或以其他方式處置股份而產生的任何收益在香港繳納利得稅。倘若在本公司或各子基金的投資乃持作交易資產及如有關交易構成股東在香港經營某行業、專業或業務的一部分，則可能產生香港利得稅。

股東應就其轉讓、出售、贖回或以其他方式處置各子基金的股份的潛在稅務後果諮詢其本身的專業顧問。

6. 查詢

閣下如有任何疑問或需要更多資料，請聯絡閣下常用的專業顧問或香港代表人（地址為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二座33字樓）或致電施羅德投資熱線電話(+852) 2869 6968查詢。

董事會

謹啟

2022年12月28日